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作为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股份”或“公司”)2014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亚邦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8 月 19 日以证监许可[2014]841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0.4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47,52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2,083.5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5,444.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4)000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编号	项目总需求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年产 2 万吨商品染料项目	连云港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 3207001100309-1	27,066.00	27,066.00
2	年产 8,000 吨还原染料技改项目	连云港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 3207001004602-1	26,166.00	26,166.00
3	园区集中供热项目	灌南县发改委灌发改[2011]62 号	27,302.00	27,302.00
4	危险废物焚烧处置项目	江苏省发改委苏发改投资发[2010]1780 号	5,000.00	5,0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	50,000.00	50,000.00
	合计	-	135,534.00	135,534.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最大程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14年9月29日，公司及公司连云港分公司、公司子公司连云港亚邦供热有限公司、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钟楼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各银行按月（每月10日前）向公司及相关子、分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华泰联合证券通过采取现场调查、书面查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申请并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主管部门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签字后报公司财务部门，由财务部门审核后，逐级由财务总监及董事长签字后予以付款，超过董事长权限范围的支出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138,153.17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等2,708.67万元），其中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4,024.8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444.5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2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066.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153.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9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 万吨商品染料项目	是	27,066.00	-	-	-	-	-	-	-	-	是
年产 8,000 吨还原染料技改项目	否	26,166.00	26,166.00	-	26,192.43	26.43	100.10	2014 年 6 月	3,820.61	否	否
热电联产项目	是	27,302.00	27,302.00	12,491.82	28,962.99	1,661.01	106.08	2018 年 4 月	214.60	否	否
危险废物焚烧处置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	4,554.27	-445.73	91.09	2013 年 1 月	2,443.20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000.00	50,000.00	-	49,910.50	-89.50	99.82	-	-	-	否
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项目	是	-	27,066.00	66.00	27,066.00	-	100.00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	-	1,466.98	1,466.98	1,466.98	-	-	-	-	-
合计		135,534.00	135,534.00	14,024.80	138,153.17	2,619.1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1) 年产 8,000 吨还原染料技改项目由于公司执行竞争性的市场策略来继续提高还原染料市场占有率, 导致销售价格一直在低位, 致使本年效益未实现。										

益的情况与原因（分具体项目）	（2）热电联产项目一期于 2017 年 11 月点火试生产，试生产期间尚未产生效益。已投入使用的是其子项目配套脱盐车站，报告期实现效益 214.60 万元，未达预计效益主要是因为该子项目规模较小，募投项目将在 2018 年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 2 万吨商品染料项目”总投资额 27,066 万元，近几年，公司牛塘生产区商品化设备在搬迁至连云港的过程中，通过设备改进、工艺优化等措施，使设备利用率有了较大的提高，同时也对部分萘醌商品染料的产能进行了一定的扩充，使公司萘醌商品染料的产能整体有了明显的提升。公司现有萘醌商品染料的产能已经基本能够满足市场需求。故根据公司 2015 年 8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7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取消“年产 2 万吨商品染料项目”，将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 27,066 万元投入到“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项目”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 2014 年 9 月 2 日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 298,919,828.38 元，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10 月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 298,919,828.38 元，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14）732 号《关于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并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298,919,828.3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完成，“年产 8,000 吨还原染料技改项目”和“危险废物焚烧处置项目”已建成并投产，上述项目共计节余募集资金 1,466.9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净额、理财收益）。节余的原因主要是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根据公司 2017 年 7 月 1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1,466.9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净额、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认为,亚邦染料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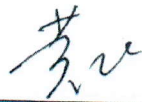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形式,对亚邦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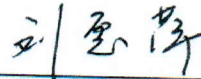
经核查,亚邦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亚邦股份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华泰联合对亚邦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黄飞



刘惠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8年4月20日

